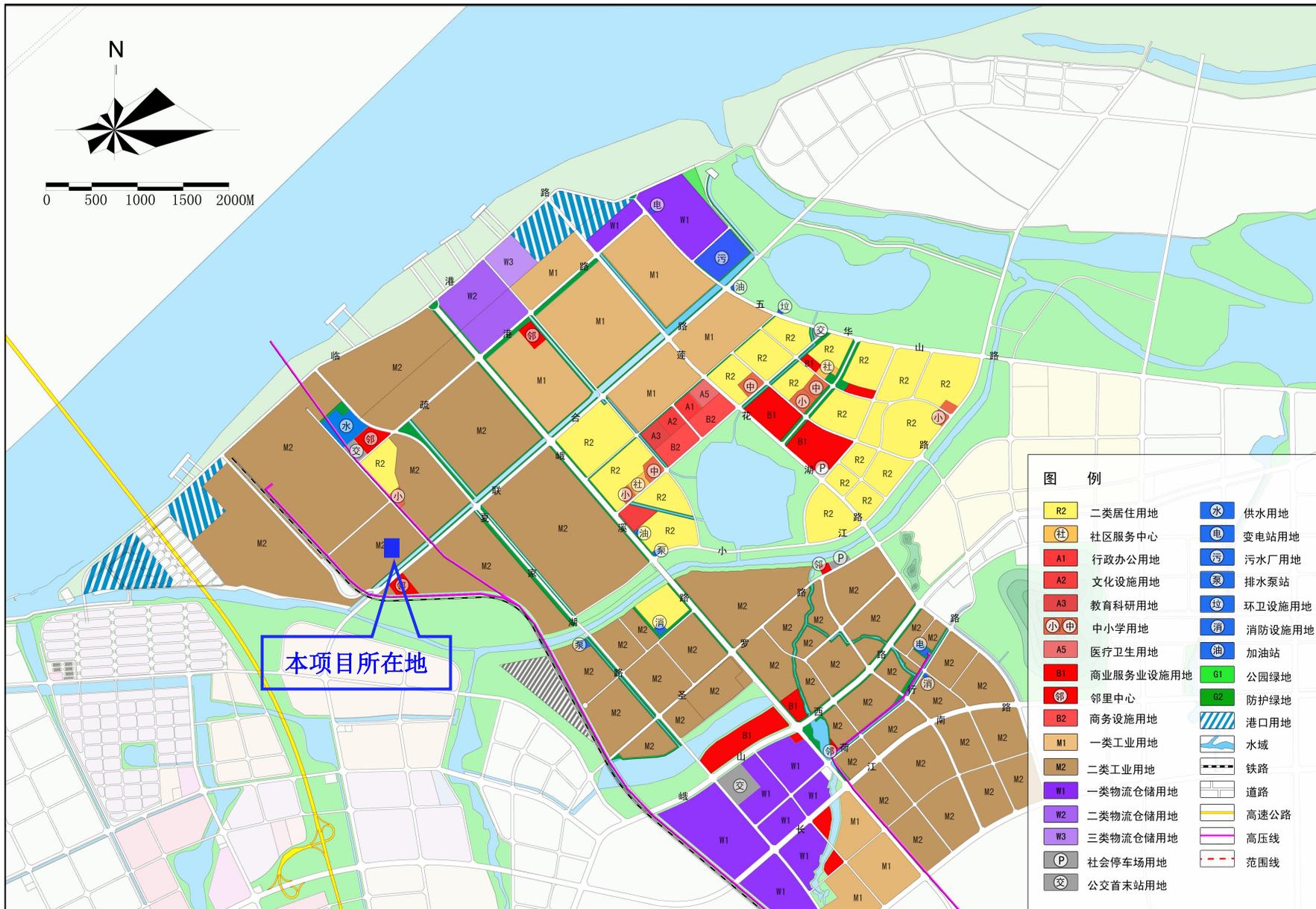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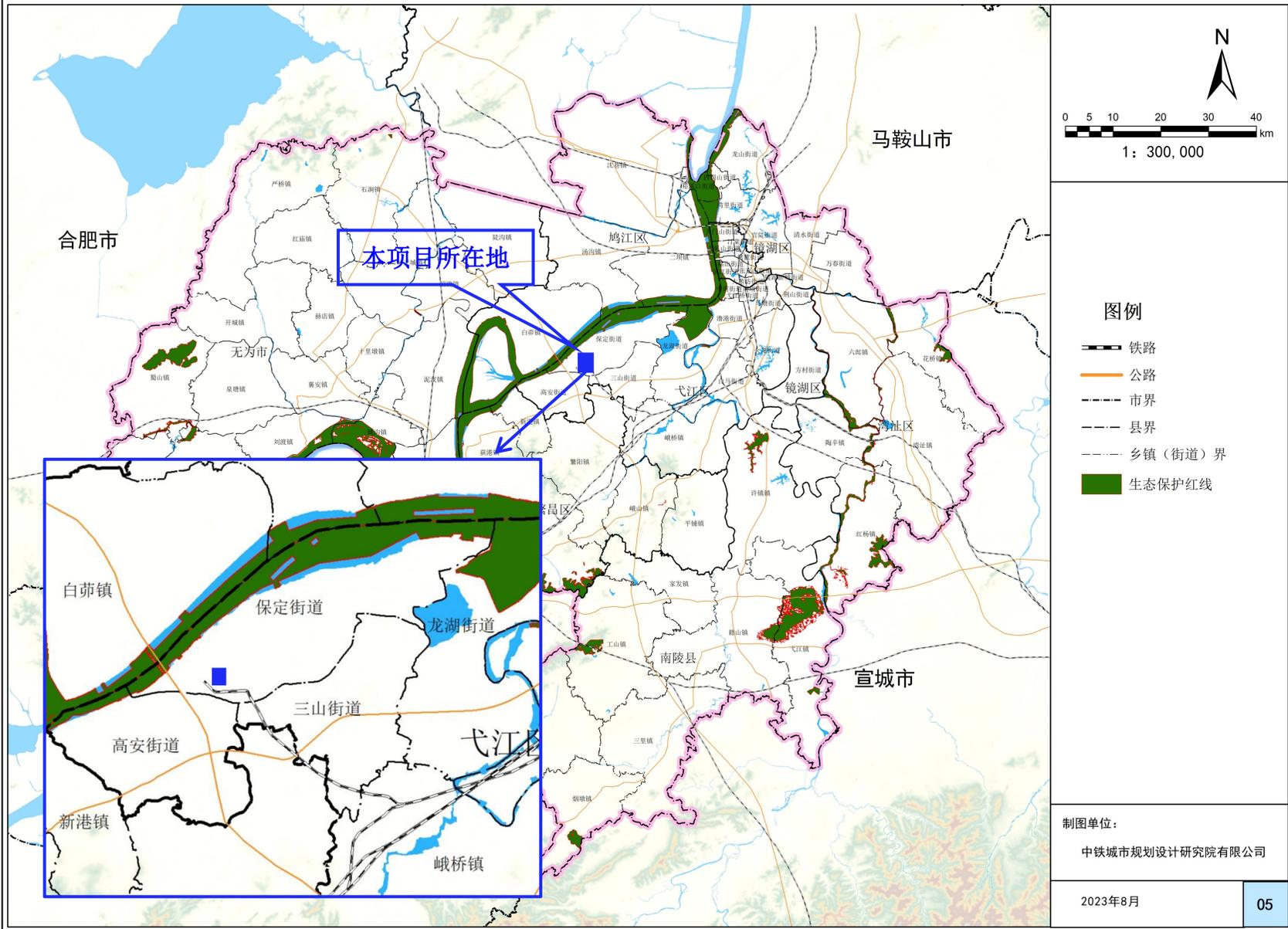


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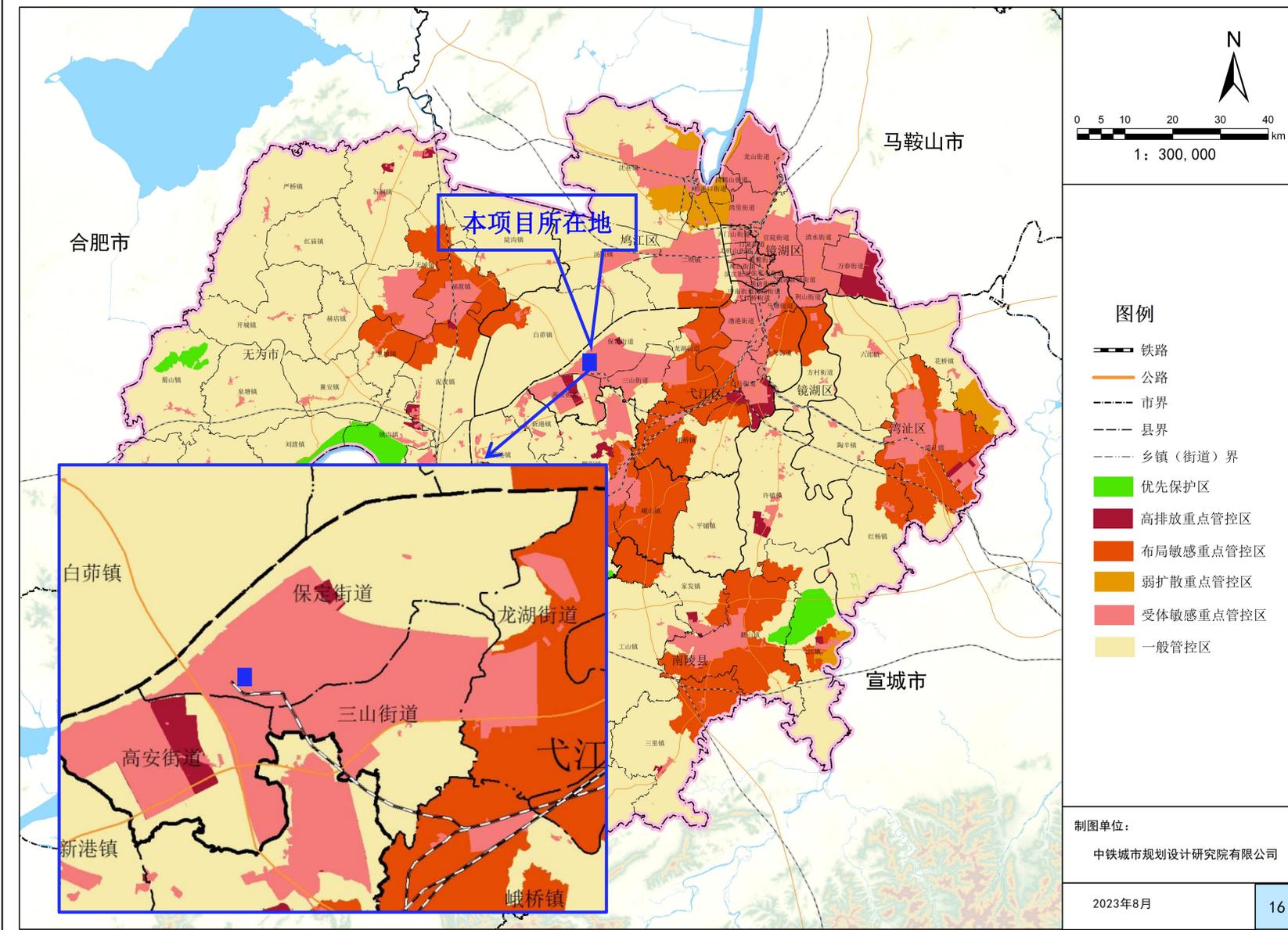
附图2 安徽芜湖三山经济开发区用地布局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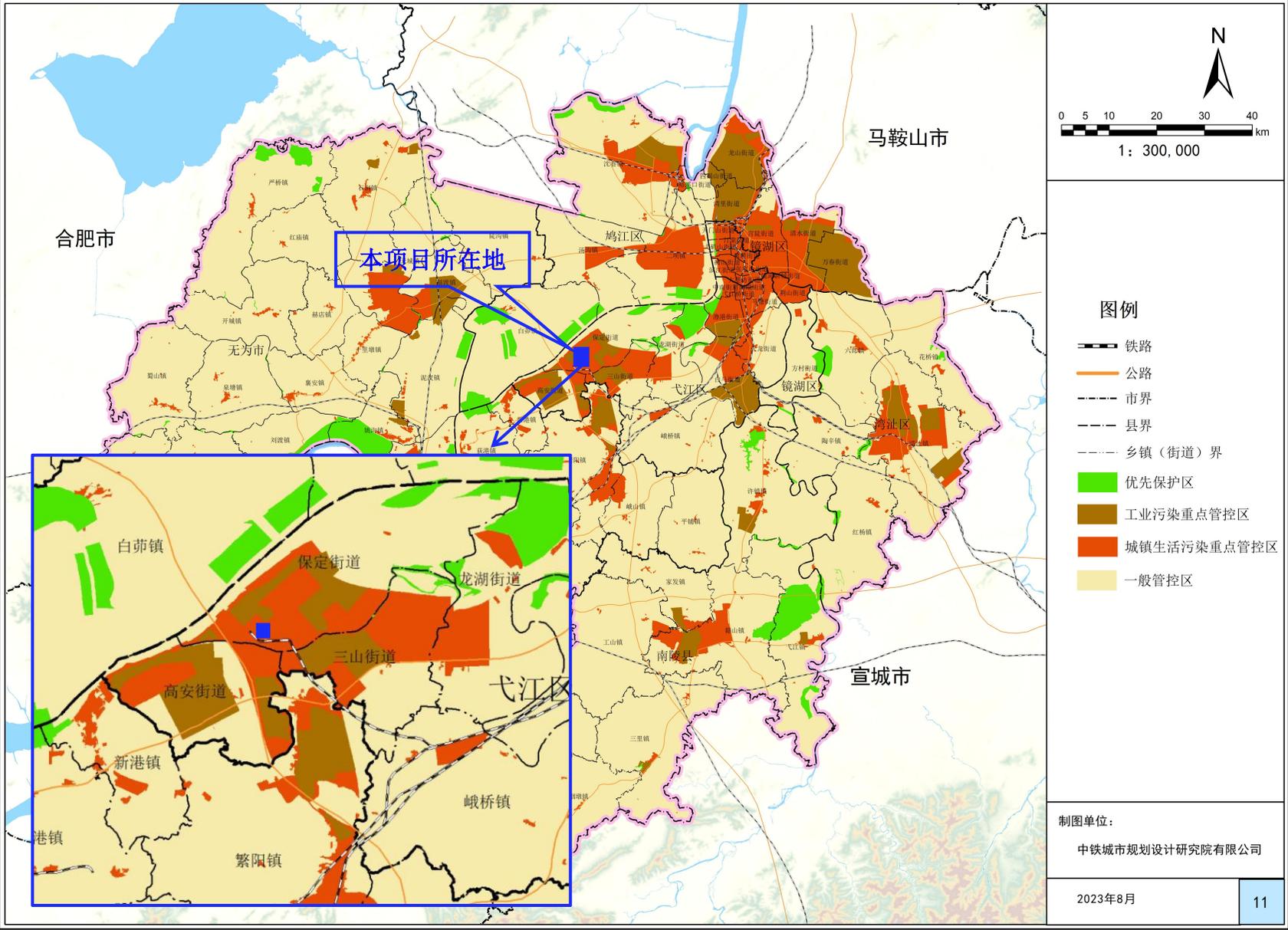
附图3 本项目与生态保护红线位置关系图

芜湖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图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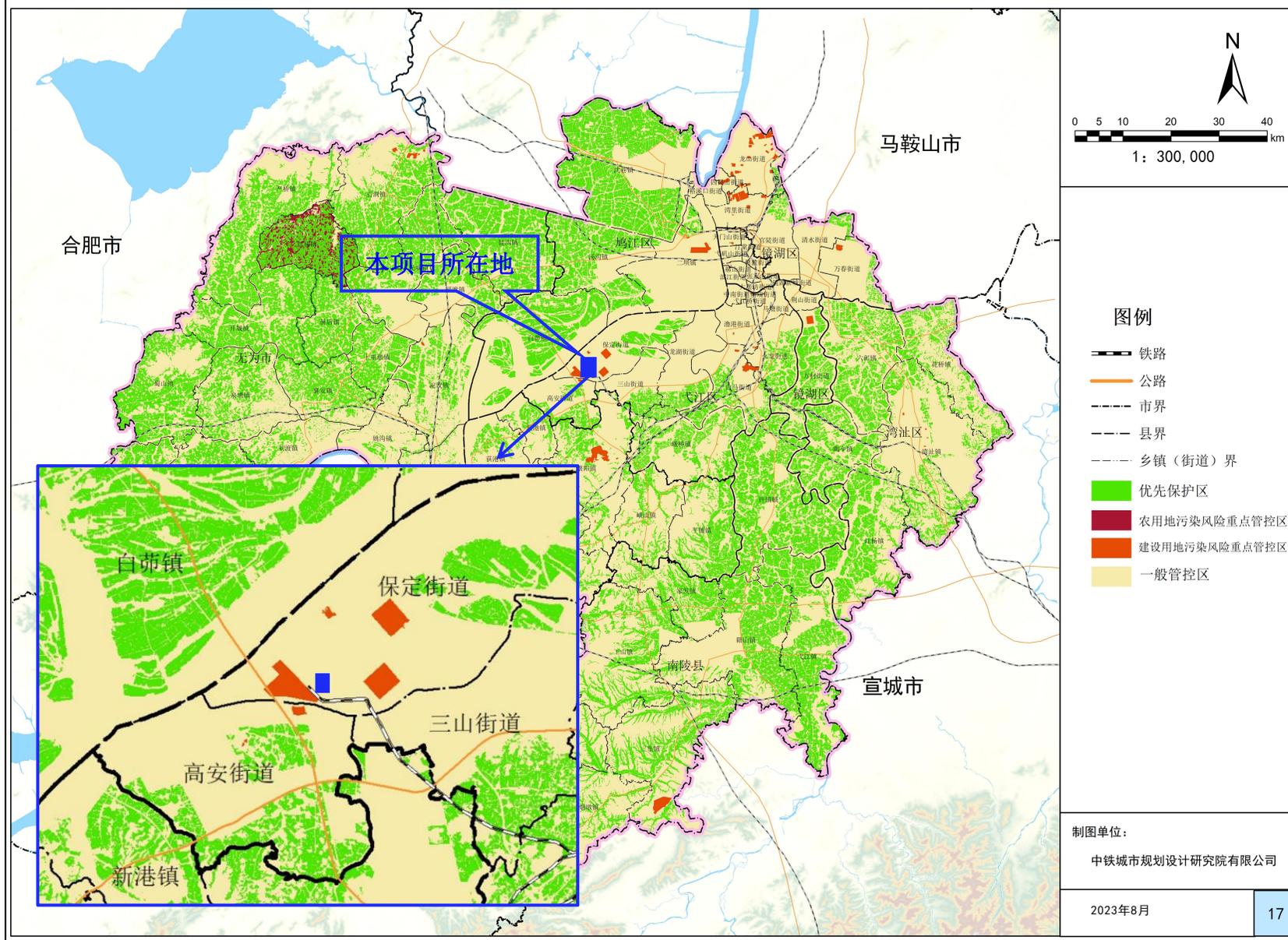
芜湖市大气环境分区管控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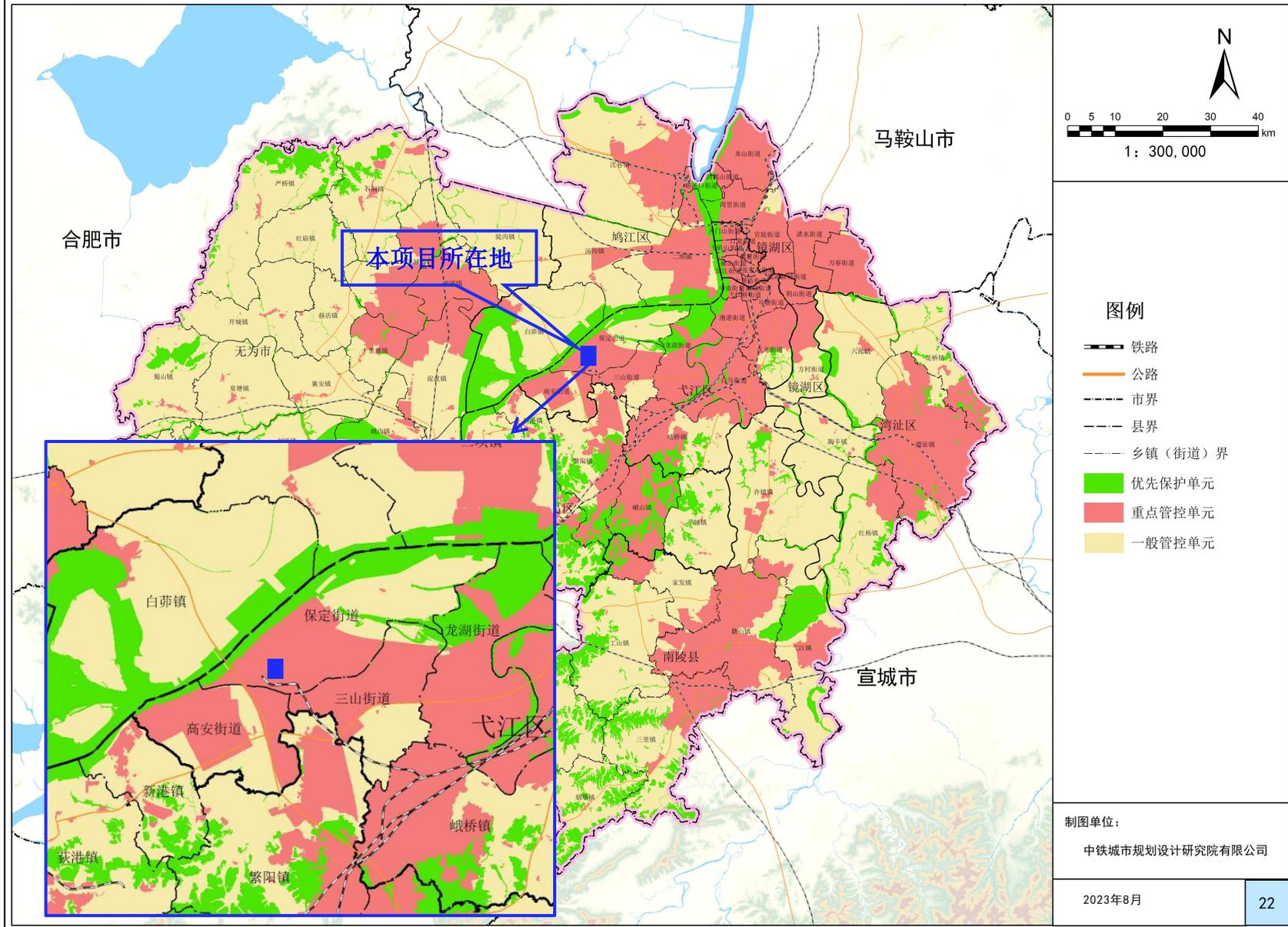
附图 4 本项目与芜湖市大气环境管控单元分布位置关系图



附图 5 本项目与芜湖市水环境管控单元分布位置关系图



附图6 本项目与芜湖市土壤环境管控单元分布位置关系图



附图7 本项目与芜湖市环境管控单元分布位置关系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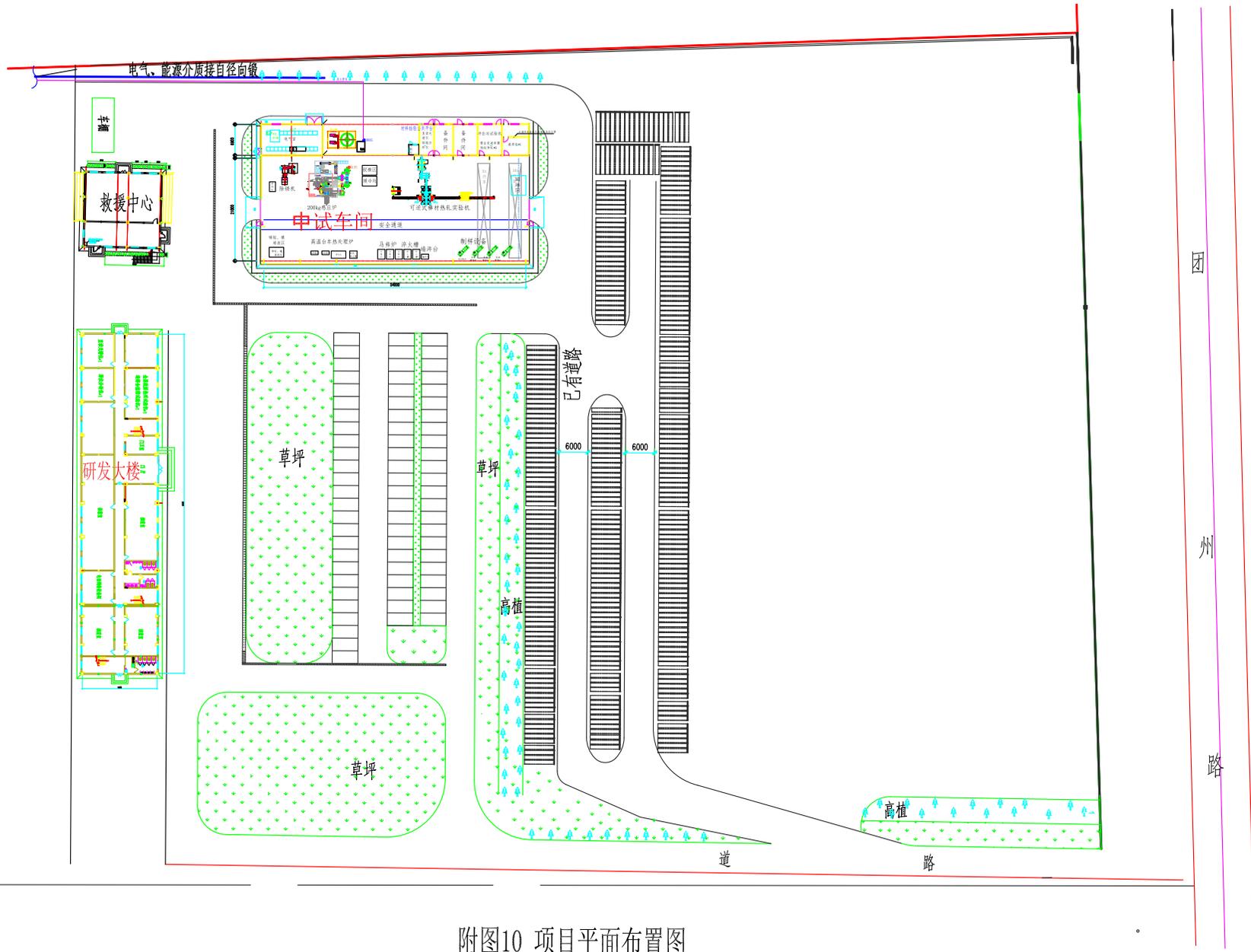
附图 13 厂区废水管线走向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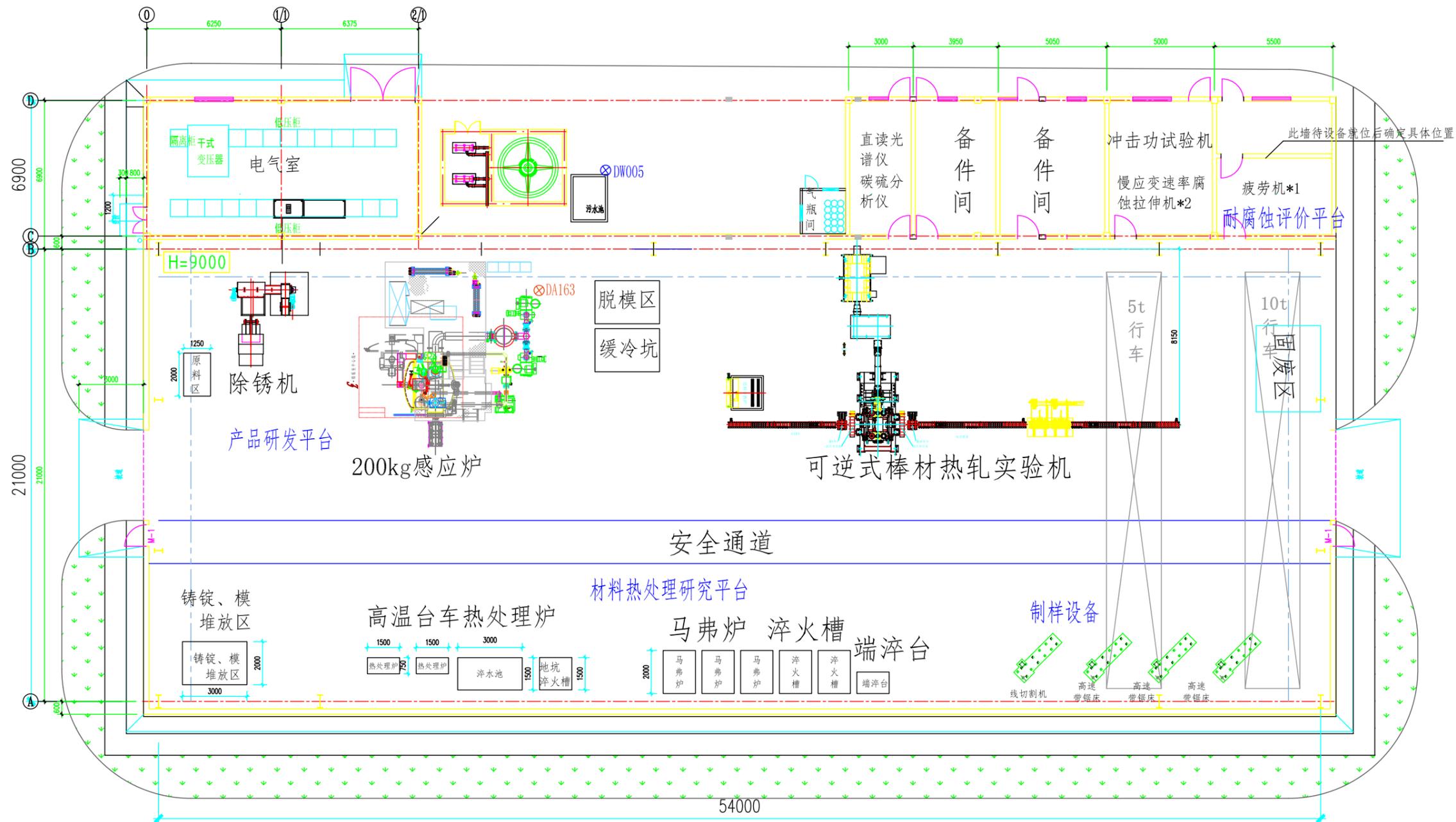
附图8 项目周边概况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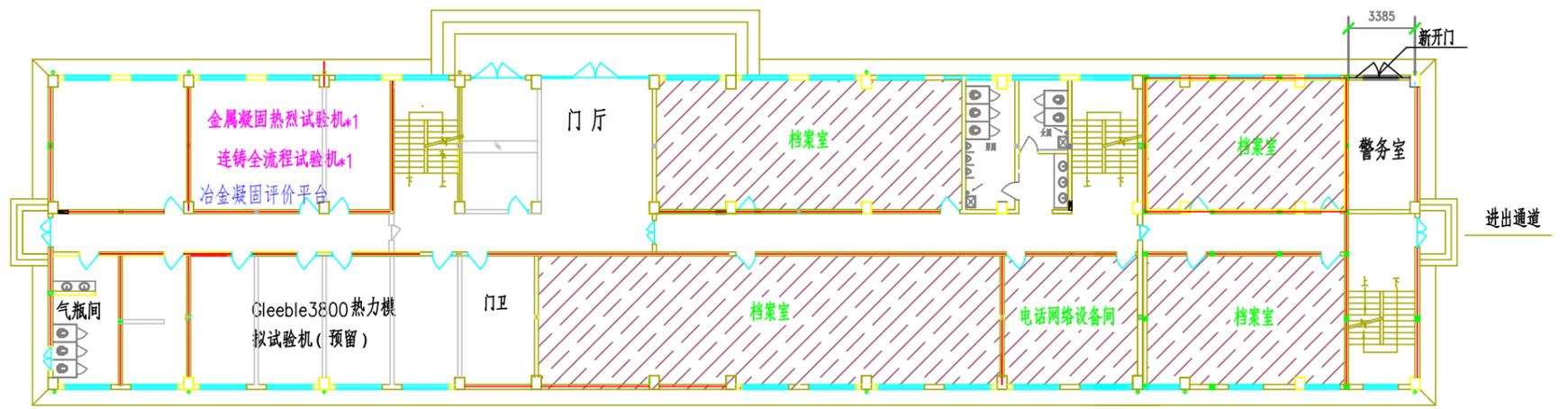
附图9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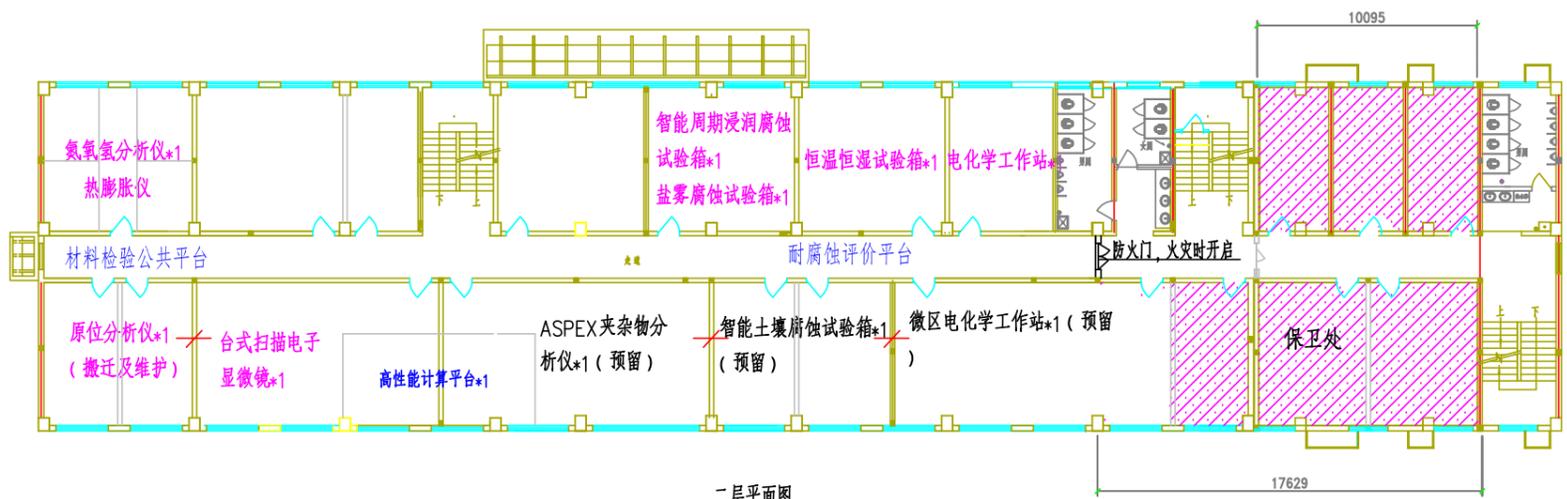
附图10 项目平面布置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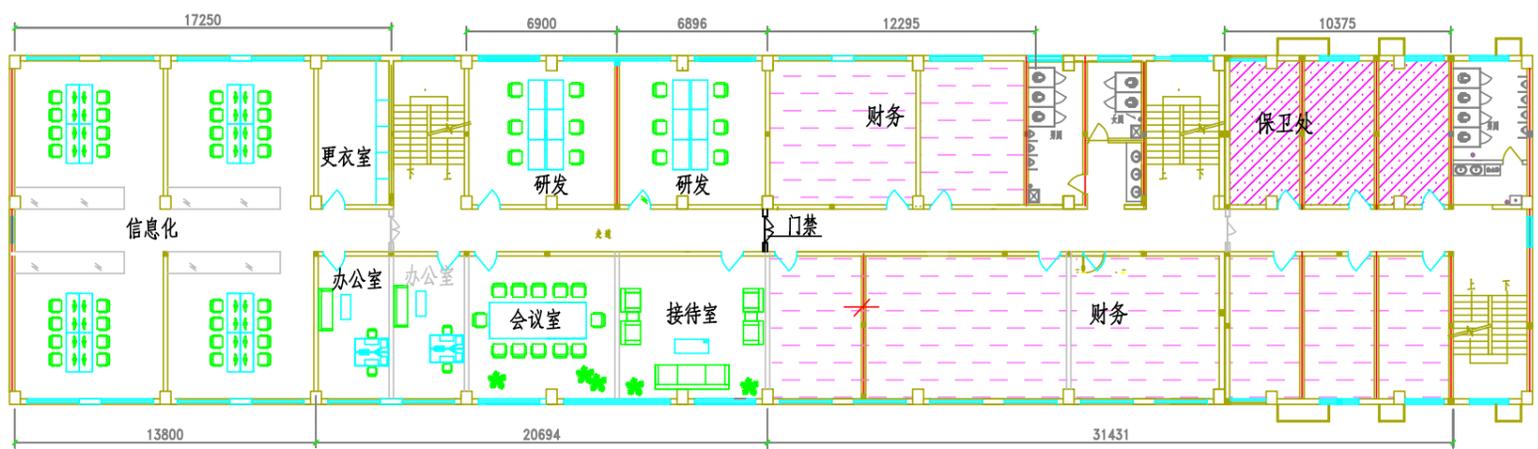
附图11 中试车间平面布置图



一层平面图



二层平面图



三层平面图



四层平面图

附图12 研发大楼内部布置图



附图 13 厂区废水管线走向图



附图 14 本项目与现有厂区位置关系图

委托书

安徽睿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：

我单位拟开展新兴特种合金材料与腐蚀技术中试基地建设项目，遵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委托贵公司进行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工作，请贵公司接到本委托后，尽快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各项工作。

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具体要求及其他事宜，由双方按有关规定签署合同明确。

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

2024年4月22日

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表

项目代码：2404-340208-04-01-557349

项目名称	新兴特种合金材料与腐蚀技术中试基地建设项目		
项目法人	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		
法人账号	91340208748920392N		
项目法人经济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		
建设性质	新建	项目建设地点	三山经开区春洲路2号
企业联系人	尹红强	联系方式	18955389382
国民经济行业代码	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	行业代码	7320
用地面积	2142平方米	用地性质	国有出让
产品名称	特种合金材料系列产品		
主要建设内容及新增生产能力	占地2142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1341平方米，主要建设中试车间厂房及配套等，建设中试试验线一条，购置真空感应炉、轧机等设备，项目建成后用于特种合金材料与腐蚀技术试验研究，满足公司未来发展对新产品和新工艺研发需求。		
项目总投资	固定资产投资	其中：土建	设备、安装
10789万元	8748万元	1248万元	7500万元
计划动工时间	2024年4月	计划竣工时间	2025年12月
达产产值(万元)	/	达产税收(万元)	/
投资来源及构成	1、企业自筹		10789万元
	2、银行贷款		
	3、股票、债券		
	4、外商投资		
	5、其他		
本批复文件有效期限为2年，自签发之日起计算。以上信息由企业告知，信息真实性由该企业负责，请企业根据本备案通知，抓紧办理环保、节能、城乡规划、土地使用、安全生产、海绵城市建设等相关审批手续，在取得各项审批证件后方可开工。在项目建设和生产过程中，必须采用节能、节水等先进工艺，大力降低能源、资源消耗，不得使用国家限制和淘汰的工艺和设备，不得生产国家限制和禁止的产品。（备案表号：三经发备（2024）42号）			
同意备案		备案单位（印章）：  2024年4月9日	

安徽芜湖三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经济发展局监制

安徽省环境保护厅

皖环函〔2014〕654号

安徽环保厅关于安徽芜湖三山经济开发区 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

安徽芜湖三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：

《安徽芜湖三山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书》）收悉。根据安徽芜湖三山经济开发区（以下简称“开发区”）总体发展规划，本次规划区域面积为17.68平方公里，原核准的3.17平方公里不再纳入开发区范围，四至范围已经国土部门基本确认，规划年限为2013年-2030年。主导产业为装备制造、现代物流、电子信息。我厅组织对《报告书》进行了审查，现提出如下审查意见：

一、《报告书》对规划方案和建设情况进行了分析，对开发区环境现状及污染源进行了调查，分析了规划区域环境承载力，预测了规划实施对当地空气、地表水和生态环境等的影响，提出了污染防治和减缓措施及规划方案调整建议。《报告书》编制规范，提出的预防和减缓措施基本可行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，可用于指导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实施。

二、开发区要以环境友好、科学发展为指导，坚持高标准，严格项目行业准入和资源环境准入。加快环保基础设施建设，

全面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，强化企业生产运行和环境行为管理，推动企业实行清洁生产，促进开发区可持续发展。认真研究落实《报告书》提出的规划调整建议，在规划调整与实施过程中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充分考虑居住区域环境要求，进一步优化调整开发区空间布局、组团结构，必要时设置生态隔离措施，减轻和避免各功能区之间、项目之间的相互影响。不符合功能分区和定位的已建项目，要逐步实施调整或搬迁，需要设置卫生防护距离的企业，应按有关规定严格设定。团洲安置区位于芜湖新兴铸管搬迁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，应实施搬迁，并不宜规划为居住用地。严格控制开发区周边用地规划，加强对环境敏感点保护。开发区内现有天然水体应予以保留。

（二）强化水资源管理，提高水重复利用率。制定并实施开发区节水和中水利用规划，积极推进企业内、企业间水资源的梯级利用和企业用水总量控制，切实提高水资源利用率。严禁建设国家明令禁止的项目，严格控制高耗水、高耗能、污水排放量大的项目建设；已建和拟入区建设项目应严格执行水环境保护相关标准和要求。

（三）在规划确定的开发区产业定位总体框架下，充分考虑与区域产业布局的互补，进一步优化发展重点，严格控制非主导产业项目入区建设。入区项目要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装备，采用高水平的污染治理措施。清洁生产水平现阶段要按国内先进水平要求，并逐步提高，最大限度控制开发区污染物排放量和排放强度。建立并实施不符合规划、产业准入和环保准

入条件项目的退出机制。

(四) 坚持环保优先原则, 强化环保基础设施建设。开发区污水进入滨江污水处理厂处理, 污水管网应与开发区开发建设同步进行或适度提前, 确保开发区内污水全收集、全处理。滨江污水处理厂扩建及配套管网的建设规模、处理能力、投运时间应满足开发区以及城镇化发展需要。落实各项水环境保护措施, 确保开发区建设不降低地表水环境质量和水体功能。进一步论证集中供热方案, 禁止新建燃煤锅炉, 全面落实《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》各项要求。环境保护规划中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采用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3095-2012)。做好开发区建设中的水土保持工作。

(五) 加强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和处置。生活垃圾应集中收集后送环卫部门妥善处理; 危险废物应按有关规定安全收集、暂存、处置。确定专人对危险废物进行管理, 建立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台账和信息档案, 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。

(六) 建立健全开发区环境监控体系。开发区和入区企业要按照有关规范要求, 开展日常环境监控工作, 建设完善的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控系统, 并与环保部门实现联网。

(七) 坚持预防为主、防控结合, 制定并落实开发区综合环境风险防范、预警和应急体系, 及时更新升级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, 做好应急软硬件建设和储备。建立环境风险单位信息库, 入区企业要在开发区环境风险应急处置框架下, 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, 在具体项目建设中细化落实。

(八) 加强环境保护制度建设和管理。入区建设项目，应认真履行环保法律法规要求，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；新增大气污染物、水污染物和重金属的排放总量，应按照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的要求严格执行。在规划实施过程中，每隔五年进行一次环境影响跟踪评价，规划修编应重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。

三、芜湖市、三山区人民政府应严格规划控制，在规划和项目选址、饮用水源地选址和保护等方面，充分考虑开发区建设与发展的制约因素，切实避免出现环境纠纷。三山区生活饮用水厂应按照芜湖市城乡规划局《关于调整三山区拟建居民饮用水厂规划选址的通知》（芜规字〔2013〕17号）要求执行，供水由市区城市给水干管解决。芜湖市环保局要加强对开发区环境保护工作的监督管理，确保企业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环境管理的各项要求。

安徽省环境保护厅
2014年5月14日



抄送：芜湖市、三山区人民政府，省发展改革委，芜湖市环保局，
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。

芜三工国用(2011)第011号

土地使用权人	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		
座落	芜湖市三山区保定街办事处团洲村		
地号		图号	
地类(用途)	工业用地	取得价格	
使用权类型	出让	终止日期	2061年01月09日
使用权面积	466714.70 M ²	其中	
		独用面积	466714.70 M ²
		分摊面积	M ²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，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，经审查核实，准予登记，颁发此证。



芜湖市

2011年06月29日
人民政府(章)



关于环境影响报告表相关内容确认声明

我公司委托安徽睿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《新兴特种合金材料与腐蚀技术中试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中相关内容已经我公司确认，报告表中的建设内容、原辅材料、生产工艺、总平面布置、公辅工程等相关技术资料均由我公司提供，真实可信，并理解报告表中所提各项污染防治措施，根据相关要求履行法定义务、承担相关责任。

特此说明。

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（盖章）

2024年5月08日